

卷之六

黃連解毒
十一

葛根芩連
七味止衄下血

胸滿瘀血
十六

金匱要略

卷之六

寒氣

金匱要略淺註

目錄

第一卷

臟腑經絡先後病脉第一
瘻濕暋病脉證第二

第二卷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脉證第三

瘧病脉證第四

中風厯節病脉證第五

第三卷

血痺虛勞證治第六

肺痿肺癰咳嗽上氣脉證第七

第四卷

奔豚氣病證治第八

胸痺心痛短氣脉證第九

腹滿寒疝宿食脉證第十

五臟風寒積聚脉證第十一

第五卷

痰飲咳嗽脉證第十二

消渴小便不利淋病脉證第十三

第六卷

水氣脉證第十四

第七卷

黃痺證治第十五

驚悸吐衄下血胸滿瘀血脉證第十六

第八卷

嘔吐噦下利脉證第十七

瘡癰腸癰浸浮脉證第十八

跌蹶手指臂腫轉筋狐疝蛻蟲脉證第十九

第九卷

婦人妊娠脉證第二十

婦人產後脉證第二十一

婦人雜病脉證第二十二附婦人陰挺論

第十卷

雜病方第二十三

禽獸蟲魚禁忌第二十四

果實菜穀禁忌第二十五

金匱要略淺註卷七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註

男 薦古愚
元 犀靈石 全校字

黃痺病證并治第十五

寸口脈浮而緩浮則為風。緩則為痺。痺者風與濕合而不去。非若疼中風。所以然者風得濕而變去。非痛之中風。熱濕應脾而內行。是以四肢疼不苦。煩脾病色必黃。脾以之熱。以外行則敗。而其體面

日盡
黃矣

此以寸口脈而言黃痰初時之病因也

趺陽脈緊而數數則為熱。胃熱則消穀緊則為

寒。

脾寒遇

食即為溼。

溼者必生濕是胃熱而脾濕為黃痰之病源也

尺

脈浮為風傷於腎。

趺陽脈緊為寒傷於脾。

是腎得風

生熱。脾得寒生濕。

○凡風熱濕相搏。

其氣必歸脾胃

為黃痰之病源也。

○

凡風與寒

濕

相搏。

則胃

脾胃者倉廩之官也。

食穀即助其熱

而為眩。

穀氣

而不消。

則胃

中苦濁。濁氣當下流。

若小便通則性

隨溺而去。今

小便不通。

○

則濁雖下流而陰臟被其寒。客熱流入膀胱。膀胱不外出。於是為大陽統主。一身體盡黃名曰穀癰。以病雖始於風寒。而實成於穀氣也。

此言趺陽脈以明胃熱。脾寒鬱而成癰。又言腎脈浮。趺陽脈緊為腎熱。脾寒亦能鬱而成癰。又歸於膀胱之不化氣。以膀胱主一身之肌表。不化氣則濕熱無去路。而亦成癰。其病雖有各經之不同。而總以脾胃為主。故以穀

瘡結之

額上心之部也。腎邪重而黑。腎熱上行而微汗。
出。手心名勞宮屬心足心名湧泉屬腎。腎虛不能配火。水火未濟則手足中熱。
頸項則其熱薄暮即發膀胱病則外府必急不能至。小便自利。此得之房勞過度。熱從腎出。故名曰女勞瘡。

腹滿

如水狀

脾腎兩敗不治。

此為女勞瘡而另言其證也。

脾雖黃色。有由於酒者。酒多濕而性陽。故傷在上焦。心為酒所困。則心中懊惱而

熱熱內
蓄則名曰酒癰

不能食熱上
則時欲吐

歸脾胃而作黃

酒氣熏心而味

此言酒癰之證也

癰病屬實者多而陽明病實者脈必脈遲其胃屬虛亦復不少。陽明病數今竟脈弱可智。胃弱則化穀不速。食難用飽。飽則不運火。發煩。胃中填俱咽。清者胆聚而火升。則頭眩。濁者胆於下降。則小便必難。此因穀實熱。察其病勢。而非胃有欲作穀癰。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以脈遲為虛故也。

此言胃虛欲作穀癰之證也。

上言心中懊憹等證酒癰之證猶未備也。今且歷陳之。夫病酒黃癰固屬之病而實不止於上焦也。水出高原上焦濕熱既盛其下必小便不利然其可易之有確切不候。曰心中熱從心熱來其小便不利其不通足下熱又不等於女勞癰是其之的為酒癰證也。

酒黃癰者以心中熱或有熱去無熱無熱則為正候亦或於心而無熱心清心靖則言了了然亦有心中無熱於陽明為腹滿為欲吐之又驗其言了了邪寃姓於陽明為

鼻燥

則知其為陽明證無疑夫腹滿宜下欲吐

亦可吐

則可

下而

因勢而利導之法也

今既腹滿而且

欲越

者。

為邪

近為可吐必

須審

其脈浮者

為邪近

先下之亦在平臨證

先下之沉弦

先下之亦在平臨證

而消息也

也

而消息也

也

也

也

上言

無熱

下而未可定也若

酒癰

心中熱

有而且

欲吐

之意

者機

乘

吐之

則愈

上言可下為無熱

而心中熱病

下之則傷

其下

久久為黑癰

乙癸

同源

然雖曰黑癰而其

上言

可下

為無熱

而心中熱病

下之則傷

其下

久久為黑癰

乙癸

同源

然雖曰黑癰而其

而其

陽明之邪

乘下之虛從支

少陰積漸而腎傷故

久久為黑癰

乙癸

同源

然雖曰黑癰而其

而其

而其

而其

陽明之邪

乘下之虛從支

少陰積漸而腎傷故

久久為黑癰

乙癸

同源

然雖曰黑癰而其

而其

而其

熏

如歟蒜瓣狀。

此於變證中露出酒癰真面目也。腎虛則陰火熬血而為瘀。血

瘀於

裏。

則大便正黑。

血不榮

於表。則

皮膚爪之不仁。

此絕類女勞癰

必浮此雖因下而弱。要辨其脈浮

中。其脈浮中弱。色雖

黑中微黃故知之。

此四節言酒癰之相因為病。以補二條懊惱等證所未備也。

師曰。病黃癰。濕熱也。濕淫於內。則煩端。胸滿。熱淫於內。則發熱。口燥。今發熱煩渴。胸滿口燥者。以病發時。不用汗解之。火劫

過其汗。以熱雨熱搏所得然。使熱不與濕合。黃

攻熱雨熱搏原不可以一下盡。其法也。湏審其

一身盡發

家所得。從濕得之。

一身之熱為尤甚。視一

於

熱而黃。

而肚熱視一

火劫而令火

熱盡在於

裏法當下之。

此槩言黃癰有因誤火而得之證。又辨其濕熱相合者為癰病之常。獨熱在裏者為癰病之變。使人分別論治也。

癰病軒成未成必先見有一脈沉裏熱二證而可卜之。凡病在裏則脈沉則渴欲飲

水飲水

小便不利者

水無去路則鬱於裏而為多。而

皆其

可卜

發黃。

絡連舌木

散舌下若

躁不得睡

熱而

腹滿舌

癰黃

是胃

脾有濕而不

行矣。又

不和則卧不

安若

和矣。濕熱

相食為

屬黃家

此二節言黃之將成欲人圖之於早不俟其既成而藥之意含言外。

黃者土之色也。土無定位。寄王於四季之末。各十日。故八日為期。蓋謂十八日。脾氣至。而虛和矣。濕熱相食。為

黃癰之病。當以十

十日以上 即癰。不踰乎十八日之外乃妙
為應期而王。土氣不能也。若踰十八日不瘥而反劇

此言黃癰之愈有定期欲醫者期前而速治也。按沈目南云此取陽病陰和。陰病陽和為大綱也。十八乃三六陰數之期也。十日二五陽土之數也。黃癰乃濕熱鬱蒸陽邪亢極。脾陰大衰故治之湏候一六二六三六陰氣來復制火之期而為定期。若至十日以上。土